

呼和浩特供电公司清掏化粪池，污水井，管道疏通服务框架招标（二次）

招标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委托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对呼和浩特供电公司清掏化粪池，污水井，管道疏通服务框架招标（二次）进行公开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呼和浩特供电公司清掏化粪池，污水井，管道疏通服务框架招标（二次）；
- 2、招标编号：HG20240401-212；
- 3、资金来源：已落实；
- 4、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 5、框架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 6、服务地点：合同中约定；
- 7、框架期限内预估金额约为300000元；
- 8、招标内容：详见公告附件一；
- 9、入围家数：拟入围1家；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通用资格要求

-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项目如期进行等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 3、投标单位须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提供一般纳税人登记表或税务局相关网站查询截图等）
- 4、在近三年内（2021年04月01日至今）投标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5、投标单位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投标单位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8、投标人未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投标单位不良行业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投标单位名单；

9、投标人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无资格参与投标；

10、投标人未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暂停、取消投（中）标资格、永久取消投（中）标资格名单；

11、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专用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年04月0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业绩1份。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合同关键页）及配套发票扫描件（合同关键页至少应包括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订页等主要内容）。

三、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投标人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报名。

2、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发布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4月30日至2024年05月10日下午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npchina.cn>）→投标人登录→“报名管理”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采购项目→投标人报名提交报名资料→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注：1、之前使用实体 CA 的企业可以继续使用，CA 证书到期后在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2、目前处于 CA、扫码交替阶段，投标人需要注意以下事项：(1) 避免使用 CA 加密，而使用扫码解密。反之同理。(2) 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登录 APP 的手机号必须保持一致。

3、代理公司详细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金宇国际写字楼 10 楼 1007 室

4、投标人报名时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受）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被授权人需本人办理相关事宜，授权书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及联系方式）
（格式详见附件二）；

(2) 投标人提供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证书（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

(3)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下载的“信用报告”或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截图**（格式详见附件三）；**

(4) 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栏查询截图**（格式详见附件三）；**

(5) 投标人及其法人代表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显示近三年（2021 年 04 月 01 日起至今）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截图**（格式详见附件三）；**

(6)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真实性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四）；**

(7) 投标人须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提供一般纳税人登记表或税务局相关网站查询截图等）；

(8) 投标人须提供专用资格要求中所需资料。

说明：1、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需由投标人提供有效查询路径。

2、在报名阶段，对投标人资质、业绩等资格要求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

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招标人将参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3、投标人提供的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4、为保证投标人顺利报名成功，请投标人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个小时上传报名资料，如因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距报名截止时间不足一小时，且资料审核未通过后未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报名不成功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请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2、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投标时使用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如果投标人使用某个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数字证书（CA）加密，需要使用该数字证书（CA）进行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五、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六、截标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4 年 04 月 30 日～2024 年 05 月 22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22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4 年 05 月 22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

解密时间：2024 年 05 月 22 日上午 09:00～09:30（北京时间）

七、解密方式及截标开标地点：

远程解密：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在“网上开标”界面，点击“进开标厅”按钮，在该界面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投标人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电话：400-9913-966，周一至周日，8点30至20点30时），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采购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投标文件。

八、招标费用：

（1）所有投标单位都必须附有投标保证金（不接受银行保函），金额详见须知前附表。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注：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2、招标费用：为保证招标工作的顺利进行，招标活动所需费用的一部分，由入围中标单位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固定金额收取（具体收取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场所服务费：

3.1 收费标准

1）本项目场所服务费由中标人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场所服务项目以项目成交金额为基数，按1‰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

2）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场所服务项目，按1000元/家的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

3.2 交纳场地服务费账户信息：

户名：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开户行行号：304191001951

3.3 发票开具：中标人在交纳场地服务费后，须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1楼12号窗口开具发票。

3.4 联系方式：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项目负责人：郭海龙

联系电话：18586098109

3.5 其他

1) 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2) 汇款时请备注：开标时间+代理机构简称或项目简称或项目编号。

(4)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每标段每家投标人需（在获取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400 元/标段/次。

中标单位须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九、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bt.com.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nmgycg.ejy365.com) 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通道北路 74 号

联 系 人：矣工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金宇国际写字楼 10 楼 1007 室

邮 编：010010

联 系 人：郭佳、杨小宇、何永昌、高嘉敏、郑怀洲、赵勇、杨瑞虹、米永开、陈博伦、李伟

联系电话：0471-3977089

财务电话：0471-4960380

邮 箱：yewul@zhjnm.cn

附件一：

呼和浩特供电公司清掏化粪池，污水井，管道疏通服务框架招标（二次）					
招标明细表					
标段号	标段名称	地区	项目	单位	最高投标限 价： 单价(元)
HG202404 01-212	所属呼和浩特供电公司管辖生产、办公区域清掏化粪池，污水井等管道疏通服务	市区	清掏污水井	元/井	47
			清掏化粪池	元/车	117.97
			疏通污水管道(手工)	元/米	9.21
			高压清洗污水管道	元/米	38.54
			地沟吸污	元/车	117.97
		旗县	清掏污水井	元/井	61.1
			清掏化粪池	元/车	138.18
			疏通污水管道(手工)	元/米	10.81
			高压清洗污水管道	元/米	47
			地沟吸污	元/车	138.18
合计（元）					725.96